

浙江大学房地产管理处

工作简报

2015 年第 1 期（总第 9 期）

房地产管理处综合办公室编

2015 年 6 月 25 日

本期导读

信息速递

- ◇ 吴朝晖校长赴房地产管理处调研
- ◇ 认真落实“三严三实”要求，扎实开展后勤支撑服务工作——张土乔副校长作“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党课报告
- ◇ “易思·悦谈会”，开讲啦！
- ◇ 快乐工作，悦享当下——房地产处第二期“易思·悦谈会”召开

“1250 安居工程”工作

- ◇ 《浙江大学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申购与销售管理办法（第一批）》通过学校教代会审议

住房工作

- ◇ 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源第十五批选房顺利进行
- ◇ 教师公寓推出新区块房源
- ◇ 2015 年教师公寓改造进度表
- ◇ 简易型公寓顺利推出
- ◇ 临时工宿舍管理实现信息化
- ◇ 临时工宿舍改造项目正式启动
- ◇ 守得云开见月明 踏过冰雪始见春——启真名苑及杭大新村搬迁住户“三证”办理工作进展
- ◇ 完成 2014 年住房公积金补贴建账工作
- ◇ 启动 2015 年住房补贴申报工作

- ◇ 启动 2012 年前已出售腾空房维修基金建账工作

公用房与历保工作

- ◇ 教育部检查组赴我校检查办公用房整改落实情况
- ◇ 立足综合改革，深化公共资源管理体制变革
- ◇ 落实公用房管理制度，推动 2014 年公用房有偿使用收费工作
- ◇ 积极沟通协调，推进紫金港农生环大楼楼顶违章建筑拆除工作
- ◇ 立足现状，深入分析，完成公共房产资源配置绩效调研报告
- ◇ 部分公用房调整情况
- ◇ 依法依规办事，争取资金支持，做好历史文物建筑保护管理工作
- ◇ “百年老楼、岁月回眸”——走进之江校区（六）

党支部工作

- ◇ 房地产处召开 2014 年度中层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会
- ◇ 努力提升业务水平，积极创建优秀“五好”党支部——房地产处召开新学期党员大会
- ◇ 主动适应房地产发展新常态，积极开创房地产管理新局面——房地产处党支部组织开展“两会”精神学习会
- ◇ “严”字当头，“实”字为要——房地产处党支部组织参观驻浙某部
- ◇ 牢筑思想防线，加强廉洁自律——房地产处组织参加警示教育活动
- ◇ 坚持群众路线，践行“三严三实”——房地产处组织召开“三严三实”党课教育会

➤ 信息速递

吴朝晖校长赴房地产管理处调研

2015年4月17日下午，吴朝晖校长一行来到房地产管理处调研，张士乔副校长以及房地产管理处（含“1250安居工程”办公室）正科职以上干部参加会议。

房地产管理处处长兼“1250安居工程”办公室主任吴红瑛首先汇报了房地产管理处（含“1250安居工程”办公室）主要工作情况，从“基本情况、主要工作、工作难点、下一步打算”四个方面逐一介绍了住房、公用房与历史文物建筑、教师公寓、房地产权属与资产管理、行政设备、房产资源经营各项工作。

张士乔副校长在吴红瑛处长工作汇报的基础上，对住房（含“1250安居工程”建设）、公用房、教师公寓及腾空房利用等情况进行了进一步补充，肯定了房地产管理处近几年工作成绩的同时，强调要按照吴朝晖校长的重要指示，围绕学校中心目标，服务教学科研与社会服务，切实做好房地产管理各项工作。

作为房地产资源管理的重要部门，房地产管理处的各项工作不仅涉及到教职工的切身利益，也关乎学校各项事业的发展。吴朝晖校长在认真听取汇报后，对房地产管理处近年来所做的大量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对下一阶段房地产管理各项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一是要强化建章立制，通过反复论证、酝酿与征求意见，做好政策出台与调整前的调研工作，进一步推进我校房地产管理制度的有效落实，继续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为学校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做好资源服务与支撑保障；二是要做好空间调整，通过某种方式的微调将目前分散的院系用房加以集中、合并管理，以促进校区功能设置与学科空间布局更加合理；三是要提高使用效率，通过树立契约精神、推行有偿使用、加强内部盘活等，切实推进空间结构调整，全面提高公共房产资源的配置绩效，努力达到“以房养房”、收支平衡；四是要加强统筹考虑，通过深入思考、走访调研、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做好学校房地产资源使用现状的把握，并通过参考国内外兄弟高校的标准，进一步加强对房地产资源结构合理性的分析与探索。

认真落实“三严三实”要求，扎实开展后勤支撑服务工作

——张土乔副校长作“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党课报告

根据学校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总体部署，2015年5月22日上午，张土乔副校长为房地产处、基建处、后勤处等部门的中层领导干部和党员同志作“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党课报告。

张土乔副校长首先结合自己的学习体会，简要介绍了“三严三实”的提出背景、具体内容、精神实质以及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学习要求，使与会党员干部对“三严三实”的内涵和要求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和认识。

随后，张土乔副校长结合分管工作实际，从基本建设、教职工住房、公用房管理、后勤工作、校医院工作、设计院工作等六个方面对近年来后勤支撑服务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对后勤支撑服务工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希望与要求：既要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与新产生的问题，进一步严格标准、规范管理，宏观把控，注重细节，建立完善安全、便捷、优质的支撑服务系统；又要牢固树立服务师生理念，把工作做实、做好、做强，真正办实事也办好事。

欲知平直，则必准绳；欲知方圆，则必规矩。会议最后，张土乔副校长对后勤产业各部门下一阶段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工作进行了动员部署。他强调，要进一步深化对践行“三严三实”重要意义和科学内涵的认识，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真正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以饱满的政治热情、良好的精神状态和扎实的工作作风开展好专题教育。

一要学用相长、务求实效，自觉将专题教育放在学校工作大局下思考谋划，以“严”和“实”的举措推进学校支撑保障系统各项重点工作。

二要严格按照“三严三实”要求，既要依法办事，遵规守纪，也要敢作敢为，敢担当，愿担当，敢负责，愿负责，致力于打造安全、便捷、优质的支撑系统。

三要以服务师生为中心，积极创新创造，牢固树立师生为本的群众观，坚持群众路线，深入听取师生员工的意见，确保学校利益、师生员工利益，为学校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打造安全、便捷、优质的支撑服务体系。

四要进一步认真学习、剖析有关法律、规定、要求和建设、实施流程，进一步分析、寻找问题的关键点和突破口，积极与有关政府部门联系、沟通、汇报，大力

发扬“钉钉子”的精神,讲实效、出实招、办实事,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攻坚克难,快速、稳步、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房地产处副科级以上党员干部参加了专题党课教育,并纷纷表示要以“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为契机,“严”字当头,“实”字为要,争做思想上的“坚定人”、政治上的“明白人”、工作上的“实干人”、律己上的“老实人”,一切从我做起,从自身做起,扎实推进各项支撑保障工作,为保障安居、服务乐业、助推发展贡献应有力量,为我校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添砖加瓦。

“易思·悦谈会”,开讲啦!

为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的业务水平,丰富业务理论学习形式,作为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回头看”整改措施之一,同时也作为房地产处党支部创新性工作之一,2015年新春伊始,“易思·悦谈会”应运而生。

“易思·悦谈会”是在以往工作经验交流会、理论学习会的基础上,又一次升级版的主题分享活动。易思,即交流思想;悦谈,即轻松座谈。华丽转身的“易思·悦谈会”,旨在通过易思、悦谈的形式学而思,思而谈,谈而悟,悟而行,真正达到学思践悟的目的,以切实增强房地产处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为服务学校各项事业发展与增强教职工安居乐业的获得感提供有力支撑。

2015年3月20日,“易思·悦谈会”第一讲在大家的期待下正式开启,房地产处吴红瑛处长主持主题分享会,简要介绍了“易思·悦谈会”成立的背景、名字的来源以及活动的宗旨,并特邀计财处委派会计袁媚同志为全体职工作《加强财务管理,提升财务服务水平》主题分享。

分享会上,袁媚同志首先依据房地产处二级财务工作相关流程以及学校日常财务报账流程,为大家进行了业务知识介绍,并结合自身多年的财务工作经验,分享了财务工作的心得体会以及二级财务管理工作的意见建议:一是在思想上重视,增强服务意识;二是加强业务学习,提升财务服务水平;三是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内控机制;四是规范会计行为,注重财务操作流程的管理;五是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效益;六是加强监督检查,提高管理水平。

“易思·悦谈会”的成功举办,不仅使广大干部职工增长了知识、增进了对房地产处各业务科室职责的了解,也有利于科室之间的沟通交流、协同办公,同时为我处干部职工更好地提供优质服务、提高工作效率奠定了基础。今后,“易思·悦谈

会”将作为房地产处的品牌活动长期持续开展，让我们齐聚房产之家，共享心灵鸡汤。

快乐工作，悦享当下——房地产处第二期“易思·悦谈会”召开

交流思想、轻松座谈。5月29日，期待已久的房地产处第二期“易思·悦谈会”如期举行，作为学校服务标兵的楷模，柴斐同志为全体职工工作“成长、收获、感恩——办事大厅伴我成长”的主题分享，分享会由房地产处吴红瑛处长主持。

柴斐同志，2013年2月至2014年9月在办事大厅房地产处窗口工作，工作期间乐于接待、勤于学习、善于思考、勇于创新，曾获“浙江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行政服务办事大厅服务标兵”等荣誉称号。分享会上，柴斐同志向全体职工娓娓道来自在办事大厅的成长历程、收获感悟及先进理念。她首先从“预”、“习”、“思”三个方面阐述了在办事大厅工作期间的心路历程，详细说明了迎接新事物产生时准备阶段的必要性、练习阶段的重要性以及思考阶段的创新性，并特别强调了部门领导的重视和支持对窗口创新工作的开展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随后，她结合日常工作情况总结出五点接待感悟，即“前期准备要尽早、扎实业务不可少、服务态度很重要、沟通技巧要用好、反思总结步步高”，并通过接待案例形象分析了每个感悟的含义；接着以轻松幽默的方式与大家分享了在办事大厅的酸甜苦辣；最后，以“获得感”作为结束语，她表示，在办事大厅工作期间不仅获得了业务上的知识、厅内厅外的朋友、意想不到的荣誉，更是获得了深深的快乐。

分享会气氛轻松热烈，与会人员纷纷表示感同身受。吴红瑛处长在总结发言中对柴斐同志的精彩分享表示了由衷的赞赏，充分肯定了其分享的内容具有针对性及条理性，并对其在工作中能够获得快乐感表示赞扬，最后号召全体职工以柴斐同志为榜样，牢固树立“师生为本、快乐房产”的工作理念，向柴斐同志快乐工作、努力进取的精神学习。

➤ “1250安居工程”工作

《浙江大学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申购与销售管理办法（第一批）》

通过学校教代会审议

为做好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申购和销售管理办法制订工作，自2013年4月第六届

教代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大学人才房申购和销售原则意见》后，张土乔副校长多次召开申购工作专题会议讨论、制定申购细则，在此基础上经过学校党委常委会讨论研究，2015年4月形成了《浙江大学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申购与销售管理办法（第一批）》（征求意见稿）。为使广大教职工了解“1250安居工程”的建设背景和相关政策，广泛凝聚各方智慧，按照党委常委会要求，校工会、“1250安居工程”办公室于4月15-24日分别到双代会十六个代表团进行了21场政策宣讲、意见征集和座谈交流，共406名教职工代表参加了座谈交流。校工会、“1250安居工程”办公室负责人分组对“1250安居工程”的背景、政策环境、前期工作、投资和建设规模、进程、困难和挑战等做了介绍，对《浙江大学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申购与销售管理办法（第一批）》（征求意见稿）进行了解读，和双代会代表进行了面对面沟通，听取了双代会代表和其他教师对上述办法的意见和建议。4月28日，校工会、“1250安居工程”办公室、人事处、人才办、监察处等人才房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组成部门召开会议对征集的教代会代表团意见进行了讨论；5月4日，将教代会代表团征集意见和相关建议一并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为做好教代会代表团意见的反馈沟通工作，5月5日，邹晓东常务副书记再次召集双代会代表团团长会议，由校工会、“1250安居工程”办公室反馈沟通有关情况，为双代会审议通过《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申购与销售管理办法（第一批）》做最后的会前准备。

2015年5月9日，浙江大学第七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浙江大学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申购与销售管理办法（第一批）》。（网址：http://10.73.16.15/fdcglc/Rule_detail.aspx?ID=153）根据该办法，西湖区块人才房第一批申购工作已于5月25日启动，至申购报名截止日6月10日，共1086人报名参加了申购，经申购资格审核并通过人才房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讨论决定，西湖区块人才专项房第一批申购排队计分一榜已于6月25日公布。（网址：http://site.team.zju.edu.cn/201303220900225358/redir.php?catalog_id=9618&object_id=42172）

➤ 住房工作

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源第十五批选房顺利进行

2015 年 3 月 17 日上午，我校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源第十五批选房在纳米楼 212-214 会议室顺利进行，15 位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喜选新居。

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是我为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步伐而在港湾家园专用房中专门预留的住房。迄今为止，已有一百六十余位高层次人才通过这一住房安置绿色通道入住新房，为我在校安居乐业提供保障条件，也使学校住房资源发挥更大效益。

为确保本次选房工作顺利进行，房地产处细致筹划、精心组织，通过多项举措帮助高层次人才选取合适房源。一是认真做好前期准备工作。提前安排港湾家园物业公司将本次可选房源开放，供各位老师及其家人实地查看、挑选新房，同时也将可选房源的 CAD 户型图发送给各位老师，以供进一步参考。二是耐心做好政策解释工作。在组织各位老师有序选房的同时，房地产处工作人员还就选房后续事宜和所需要递交的购房审批材料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并就部分老师的具体问题进行逐一回答。三是积极做好后续服务工作。在后续流程中房地产处将继续秉承“一流管理、服务师生”的理念，协助各位老师解决购房过程中所遇到的各种困难，尽最大可能帮助各位老师及早通过购房审批程序、办理入住手续。

教师公寓推出新区块房源

为不断完善教师公寓房源结构，满足教职工对公寓的不同需求，根据教师公寓整体规划和空间布局调整，2014 年学校按计划实施了一系列教师公寓装修改造工程。目前，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港湾家园公寓 15 套、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华家池校区公寓 15 套和庆丰新村 26 套公寓已通过室内空气检测并投入使用。

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港湾家园公寓是加推房源，院士、长江学者、国家“千人计划”、求是特聘、文科领军人才或“万人计划”里的领军人才均可预订。

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华家池校区公寓是华家池区块首次推出的高层次人才公寓，位于华家池 48 幢，目的是为了改善近年来进驻华家池校区高端医学科研团队教师的公寓居住条件。符合教师公寓预定资格的“百人计划”或具有教授及以上职称引进人才可预订。

庆丰新村公寓是全新推出的区块，目的是为了缓解玉泉校区周边引进人才公寓的紧张状况。引进人才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后可预订该区块经济型公寓；引进人才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人员可预订该区块所有户型。

2015 年教师公寓改造进度表

2015 年教师公寓改造项目共计 10 项，工程进度情况如下表。其中前 7 项为 2014 年改造项目，目前均已进入室内空气检测环节，检测通过的已投入使用。后 3 项为 2015 年计划改造项目，正在逐步推进中。

改造工程区块	装修工程	家具安装	家电安装	室内空气检测	是否投入使用
求是村 10 幢 31 套	预验收，整改	未安装	完成	未检测	未投入使用
高层次引进人才港湾家园 15 套	完成	完成	完成	检测合格	已投入使用
高层次引进人才华家池 15 套	完成	完成	完成	检测合格	已投入使用
文三新村（10 套）	完成	完成	完成	未检测	未投入使用
求是村（2014 年改造 65 套）	完成	完成	完成	未检测	未投入使用
杭大新村（2014 年改造 27 套）	完成	完成	完成	未检测	未投入使用
庆丰新村（26 套）	完成	完成	完成	检测合格	已投入使用
求是村（2015 年改造 61 套）	设计过程	未启动招标	未启动招标	未检测	未投入使用
杭大新村（2015 年改造 24 套）	设计过程	未启动招标	未启动招标	未检测	未投入使用
翠苑一区（26 套）	设计过程	未启动招标	未启动招标	未检测	未投入使用

简易型公寓顺利推出

为构建教师公寓多层次服务保障体系，满足引进人才和新进校青年教职工的多元化需求，结合教师公寓整体改造经费及进度情况，学校从 2014 年开始在校园周边相对较集中的小区（如翠苑、古荡、体育场路、西溪路、嘉绿苑、景芳和华家池校区内等）整理出部分腾空房，改造成简易型公寓（有基本的水电设施，无其它设施设备），面向广大正式事业编制教职工（由学校本级财务全额支付人员经费）中的无房人员开放。准入条件适当放宽，租金也相应下浮。2014 年 6 月首批推出了 79 套，2015 年已顺利推出了第二批和第三批共计 63 套。简易型公寓的推出受到了广大青年教职工的欢迎，也使得学校住房资源利用率得到有效提高。目前部分区块房源仍相对充裕，欢迎有相应需求的青年教职工申请入住。

临时工宿舍管理实现信息化

为进一步推进信息化建设，提升房产工作管理服务水平，房地产处于 2015 年 3 月中旬启动了临时工宿舍管理系统建设工作。我校临时工宿舍存在房屋分布散、时间跨度大、入住形式杂、遗留问题多等特点，对系统功能要求相对较高，房地产处与开发公司积极沟通、紧密协作，通过档案查阅、实地走访、技术磋商等形式集中力量逐一解决信息系统建设中遇到的各类难题。经过多方努力，临时工宿舍管理系统的管理、信息查询、入住管理、房租结算、续签协议等各项功能均顺利通过测试，4 月中旬系统正式投入使用。目前该系统已基本实现了临时工宿舍管理的校区联动、数据同步、操作规范和信息透明，极大提升了我校临时工宿舍的资源配置效率和管理服务水平。

临时工宿舍改造项目正式启动

我校现有临时工宿舍七百多间，大部分建成时间久远。因设计标准较低、线路老化严重和公共配套不全等原因，给居民日常生活带来诸多不便，也由此产生了严重的安全隐患。为解决这一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房地产处多方走访调研，根据实际情况讨论制定改造方案，筹集专项资金用于临时工宿舍的改造项目。今年预计投入经费 170 万元，包含“石虎山”二期改造、“教七”线路改造、“内单”厕所改造和“华家池车队”公用厨房改造等多个工程项目，希望改善后勤保障一线人员的居住环境，助力学校“平安校园”建设！目前，“教七”线路改造工程已进入施工准备阶段，其它工程也将稳步推进。

守得云开见月明 踏过冰雪始见春

——启真名苑及杭大新村搬迁住户“三证”办理工作进展

自 2009 年启真名苑启用以来，杭大新村搬迁住户个人产权“三证”的办理工作已历时六年，过程进展艰苦波折。周期长、情况殊、问题多，仅取得启真名苑浙江大学分户证就经历了 37 个环节的多次审核；而杭大新村搬迁住户办证工作因无指导政策，一度被迫搁置。为把好事办好，妥善解决“580 工程”中启真名苑及杭大新村办证这一老大难问题，房地产处的同志们齐心协力、多方求助、攻坚克难，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办证工作于 2015 年 1 月底取得了阶段

性成果，完成了启真名苑浙江大学分户权证的办理工作。至此，“三证”办理前期准备工作已全部完成。

为做好个人分户证的办理，我处对 672 户个人办证材料重新进行逐一梳理审核。根据办证流程，住户需持相关证件原件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产权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产权管理中心）当面核对。考虑到住户年龄偏大、居住较为集中、办证总量较多，从方便住户办理的角度出发，学校邀请产权管理中心工作人员于 2015 年 2 月 2 日至 5 日到启真名苑上门核对，同时邀请浙江省省直房产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直房产）到核对现场同步办理后续代理办证手续。在核对现场，虽春寒料峭，但住户脸上难掩即将办出“三证”的喜悦，尤其是杭大新村搬迁住户，对学校能够全力解决搬迁遗留问题表示由衷的感谢，徐宝庆、张兴仪等老教师激动地说：“杭大新村搬迁住户办证情况非常特殊，在杭州市无前例可循，学校能够千方百计争取政策解决办证问题，表明学校对教职工切身利益的极大关心，非常感谢学校所做的不懈努力”。四天内，共计完成 609 户原件核对和相关手续办理，日均 150 余户，虽然业务量较大，但因前期材料准备充分、现场布置引导有序、办理人员业务娴熟、住户配合自觉排队，整个办理过程忙而不乱、井然有序。

为办好办证后续跟踪，我处积极与产权管理中心和省直房产对接督促，确保寒假期间办证工作仍有序推进。按照分类分批、先易后难推进目标，产权管理中心和省直房产按照新购户（含筒子楼拆迁户）、换购户和杭大新村搬迁住户三种类型分批次办理产权“三证”。期间，涉及到杭大新村搬迁户购房发票等问题，经我处与杭州市地税等相关部门积极及时沟通，得到妥善解决。经过前期各个部门的共同努力，截至 6 月 16 日，已完成启真名苑及杭大新村搬迁户共 402 户的“三证”，其余住户“三证”也在陆续办理完毕。6 月 18 日上午，在启真名苑集中发放了房产“三证”，启真名苑业主委员会主任沈福良老师再次对学校 and 房地产处的工作表示了感谢。下一步，我处将根据换购户原房回购进度，及时启动下一轮住户的购房审批工作。



完成 2014 年住房公积金补贴建账工作

2014 年 10 月 28 日，房地产处启动了 2014 年住房公积金补贴申报工作。截至 11 月 14 日，共计 165 名教职工进行了网上申报并递交了书面申请材料。经学校初审公示、省直房改办审批，其中 160 名教职工符合申报条件。房地产处已于 2015 年 4 月和 5 月分两批次完成在省直住房基金管理中心个人公积金补贴账户的建账工作。教职工可登陆浙江省省直房改公积金网上业务系统进行查询。

网址：<http://web.zjgjj.com:7001/szhfsnet/>

启动 2015 年住房补贴申报工作

自 2004 年按“轮候原则”以来，学校逐步启动了离休、去世、退休和在职人员的住房补贴申报工作，截止目前，我校已完成约 12000 余人住房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累计审批发放金额近 5.12 亿元。从 2014 年起，每年进行一次职称、职务晋升人员（不含职员职级变动人员）和漏报人员的住房补贴申报工作。我处于 4 月 7 日启动了 2015 年住房补贴申报工作，共计收到 53 份申报材料。

住房补贴需经学校初审公示、省直房改办审批、省财政厅审批后发放到个人在省直住房基金管理中心的个人账户。对符合支取条件的，经省直住房基金管理中心办理支取审批后以浦发银行存单的形式发放到个人。我处将及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公示并报省直房改办审批，力争下学期发放到个人。

链接:相关房改名词解释(从来电来信咨询看,很多老师对公积金\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补贴这三项工作不是很清楚,在此再作一个简单解释,更详细的解答请登陆房地产处主页->办事指南->住房补贴事务和公积金事务)

公积金:发放对象为全校所有事业编制职工,个人缴存标准为工资缴存基数(工资缴存基数问题请参见人事处网站的常见问题

http://hr.zju.edu.cn/cn/redirect.php?catalog_id=10083&object_id=14766)的 12%,缴存方式为按月随工资缴存。一般在购房/退休/出国出境定居等情况下可申请使用。

住房补贴(也称一次性住房补贴):发放对象为1999年1月1日前参加工作人员和1999年1月1日后参加工作但已享受实物住房人员(即下表所称“老人”),且实物

住房面积未达到本人享受标准(初级/中级/副高/正高对应标准分别为70/80/90/120平方米)的人员,发放标准一般为:未达到本人享受标准部分面积差额*1200元/平方米,发放方式为一次性申领。一般在购房\退休\出国出境定居等情况下可申请使用。

住房公积金补贴:发放对象为1999年1月1日后参加工作且未享受实物住房人员(即下表所称“新人”)中除引进人才外的其他人员,缴存标准:初级/中级/副高/正高分别为460/560/780/1560元/月,发放方式为按月随工资缴存。一般在购房/退休/出国出境定居等情况下可申请使用。

目前我校各类人员住房补贴和公积金政策汇总

人员分类	“老人”		“新人”			
	无房: 未享受实物分房	有房: 已享受实物分房但未达到规定面积者	引进人才		非教师、博士学位以下教师,双引进人才的一方	
			无房: 学校未分配住房	有房: 购买学校专用房和腾空房	无房: 学校未分配住房,未享受国家相关政策性住房	有房: 购买学校专用房、腾空房或其他经济房
住房补贴	<u>一次性住房补贴:</u> 1200 元/平米 × 享受标准 + (房改工龄 + 房改教龄 × 0.2) × 5.16 元/平米 × 享受标准 (建筑面积,下同)	<u>一次性住房补贴:</u> 1200 元/平米 × (享受标准 - 实物分房面积) + (房改工龄 + 房改教龄 × 0.2) × 5.16 元/平米 × (享受标准 - 实物分房面积)	住房货币安置	住房货币补贴	<u>住房公积金补贴:</u> 全部任职年限内按月缴存	<u>住房公积金补贴:</u> 累计到与同职级的“老人”一次性住房补贴限额时停止缴存
住房公积金	个人和学校分别按照工资缴存基数的 12% 缴交					

启动 2012 年前已出售腾空房维修基金建账工作

维修基金是专项用于房屋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养护和更新的基金。我校 2012 年前已出售的 800 余户腾空房,因省直腾空房政策原因,售

房时没有建立相应的维修基金。在相关单位部门的呼吁下，省直房改办于 2012 年对腾空房维修基金政策进行了调整，出台了省直房发〔2012〕19 号《关于建立省直单位腾空房维修基金的通知》。根据文件，“单位维修基金按建筑面积 100 元/m² 标准缴纳，个人维修基金按建筑面积 10 元/m² 标准缴纳”。

文件出台后，对于 2012 年后出售的腾空房，在购房时已与售房款一并交纳，但是对于 2012 年前已出售的腾空房，因涉及具体操作程序等原因，省直单位均没有启动补缴建账工作。随着腾空房的日益老化，住户申请使用腾空房维修基金也日益频繁，因部分腾空房没有建立维修基金而产生的问题也越来越突出，常因个别腾空房账号没有维修基金导致整幢房屋维修无法进行下去。不少老师通过省政府信箱等渠道要求建立维修基金的呼声也越来越强烈，该问题日益成为一个信访热点问题。

为解决我校 800 余户腾空房住户无法维修问题，妥善平息信访矛盾，我校与浙江省财政厅、省直房改办多次沟通协调，终于作为省直第一家试点单位，启动 2012 年前已出售腾空房维修基金建账工作。目前，学校和省直房改办已完成基础数据整理和核对工作，单位部分维修基金资金已通过省财政厅审批，从我校单位住房资金专户中提取并启动建账工作，涉及总金额约 560 余万元。

个人部分维修基金补缴工作，已于 4 月 22 日通过校网发布通知，住户需在规定时间内将个人部分维修基金汇入指定银行，目前已有部分老师完成缴交工作。在此，也再次提醒未缴款住户，请尽快完成缴交工作，以免影响后续维修基金的使用。

➤ 公用房工作

教育部检查组赴我校检查办公用房整改落实情况

2015 年 4 月 20 日，教育部直属高校基本建设管理规范化专项检查组赴我校检查工作落实情况，其中办公用房清理整改情况为 5 个方面的检查内容之一。检查组听取了学校的专题汇报，并到相关用房单位进行了实地检查，总体对我校评价较好。

自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来，学校领导高度重视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列入学校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班子整改方案重点任务之一，健全管理制度、明确责任分工，领导带头、全面整改、狠抓落实，切实推进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1. 建章立制，建立了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规范配置的长效机制

学校以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出台了办公用房管理办法，明确了办公用房的配置标准、办公用房配置与调整的原则和程序，确立了办公用房规范配置的监督体制，从而全面建立了办公用房规范管理的长效机制。

2. 领导带头，全面规范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配置

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中，学校领导严格要求自己，以身作则、带头整改到位，带领广大教职工进一步树立了节约办公空间、提高用房使用效率的意识。通过清理整改，我校中层领导干部与其他工作人员的办公室面积基本达到整改要求，各单位资料室、储藏室大幅归并。党政机关、直属单位、校区机构基本不再单独配置会议室，实现会议室全校共享或者由相邻多家单位共享会议室。

3. 优化资源配置、腾空用房支持教学科研事业

我校没有专门的行政办公大楼，很多单位的办公空间都是利用教学楼架空层分隔搭建的，也有一些单位的办公空间是利用科研楼的大实验室分隔的。学校领导和各用房单位以大局为重，克服困难，缩减办公用房面积。通过空间布局调整和清理整改共腾空使用面积 4444.22 平方米办公用房，包括校党政机关部门整改腾空的办公用房 3293.54 平方米和院系党政机关整改腾空的办公用房 1150.68 平方米，用于支持教学、科研事业。

对我校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予以肯定的同时，教育部检查组也建议我校努力改变办公用房分散的局面，今后新建行政办公大楼时必须按国家标准执行。下一阶段，房地产处将根据检查组建议及学校要求，会同基建处加强对紫金港西区行政办公大楼的建设规划，严格按用房配置标准设计、建造办公大楼，同时在今后的公用房空间布局调整中，严格按国家及省市、学校规定的标准配置办公用房。

立足综合改革，深化公共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部署，学校研究制定了“浙江大学综合改革总体方案”，将“公共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作为改革项目之一。房地产处作为该项目牵头单位，根据改革方案总体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提出了改革项目实施细化方案。

2006 年以来，学校进行教学科研用房管理改革，探索通过公用房有偿使用收费调节机制来提高使用效益，取得了较大的成效，但是也存在一些困难，比如有偿使

用收费机制难以全部有效落实、公共资源共享程度仍不高、教学科研以外的其他公用房没有推行有偿使用收费调节机制等。2014 年学校出台了《浙江大学公用房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制度，为公用房管理全面改革提供了制度保障。公用房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也成为公共房产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的重要组成部分。

根据综合改革总体目标，深化公共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落实以下几方面措施：一是切实执行公用房管理制度，根据“收支两条线”原则，有效推进各类用房的有偿使用收费工作，建立公用房资源使用费的预算与补贴机制，落实逾期未支付费用单位的相关经费直接划转措施；二是除校园空间布局规划安排及零星调整外，建立由业务主管单位对公用房配置调整的评估论证机制，明确所需面积、二级管理单位、公用房资源使用费来源等；三是进一步整合公共资源，逐步完善含公共教室、公共体育场馆、学生活动用房等公共资源的网络服务平台；四是结合紫金港西区用房建设进程，做好各校区相关院系、研究机构用房的规整，腾空预留更多的储备用房。

通过深化改革，计划到 2020 年建立起自我约束、主动流转、良性循环的公用房管理机制，整体优化校园空间布局、全面提高公用房使用效益，为深入实施“六高 强校”战略，加快探索中国特色、浙大特点的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道路提供更有效的空间保障。

落实公用房管理制度，推动 2014 年公用房有偿使用收费工作

2014 年 12 月 11 日，学校出台了《浙江大学公用房管理办法》及教学科研、支撑服务、经营服务用房、高层次引进人才公用房管理实施细则。2014 年 12 月 8 日，启动 2014 年发展用房、周转房、院系超编用房等有偿使用收费工作，根据新出台文件规定计算公用房资源使用费。为了有效推动收费工作，房地产处积极与用房单位进行对接，做好数据核对、政策解读等工作。目前，收费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效，但有一些院系还在根据新政策落实内部用房的定编核算与有偿使用收费工作，也有个别研究机构认为还存在经费来源不足的问题。截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有偿使用收费工作情况如下：

用房性质	已收费情况(万元)	主要交费单位
超额用房	243.31	法学院、教育学院、管理学院、医学院、药学院、光电学院、动科院、生工食品学院（完成大部分）

发展用房	1044.1	先进技术研究院、纳米研究院、生命科学研究院、国际设计研究院、高速铁路研究中心、水环境研究院、煤炭协同中心、中烟项目组、司法鉴定中心、转化医学研究院、工业技术研究院、转化医学研究院、西部发展研究院、文化遗产研究院、民营经济研究中心、非传统安全中心、人才战略研究院、浙江省人才发展研究院等
周转用房	1175.84	煤炭分级转化清洁发电协同创新中心、继续教育学院、相关学院继续教育中心、建筑设计院、长岛大学联谊会、金融研究院、能源工程设计研究所、生科院科研项目周转用房等

同时，房地产处已根据文件规定，与具体用房单位进行对接，启动支撑服务用房、经营服务用房的面积核对、定编核算工作，稳步推进各类用房的规范管理与有偿使用收费工作。

积极沟通协调，推进紫金港农生环大楼楼顶违章建筑拆除工作

根据2015年1月19日金德水书记在“紫金港校区农生环大楼楼顶凸显重大安全隐患，建议学校立即采取措施排除”报告上的批示精神，结合《浙江省“三改一拆”行动违法建筑处理实施意见》、2015年1月21日学校召开的违章建筑问题专题会议以及2015年1月23日校园安全与稳定工作视频会议的要求，对紫金港校区农生环楼顶违章建筑拆除工作推进情况如下：

根据“谁搭建、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房地产管理处先后于2015年2月4日、3月6日、4月1日向农学院、环资学院、生科院送达了关于限期拆除屋顶违章建筑的书面通知，希望院系发挥主体作用尽快推进紫金港校区农生环大楼屋顶违章建筑自行拆除工作；同时告知学院，对于逾期未进行拆除的违章建筑，学校将于2015年6月30前组织统一拆除，所造成的损失由学院和使用人自行承担。

2015年5月26日校务会议听取关于校园违章建筑整治工作的情况汇报后，要求农学院、环资学院、生科院根据“谁搭建、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继续推进楼顶违章建筑自行拆除工作，有关校领导进一步加强对联系院系的督促，积极稳妥地推进违章建筑整治工作。

在拆违工作的推进过程中，房地产管理处多次上门实地检查，积极与院系办公室主任、学院负责人进行沟通，并就院系提出的希望学校协调解决科研设施辅助用房、辅助用地事宜，与农业试验站进行了沟通。三家院系都表示积极支持学校决定，努力去做相关老师的思想工作，但如果老师实在不同意拆除，那只能由学校统一拆除。

6月17日，房地产管理处再次就屋顶违章建筑拆除工作与相关学院进行了沟通：农学院表示，2015年6月11日，学院主要领导牵头召开了拆除违章建筑专题协调会，做好相关老师的思想工作，决定于2015年6月30日之前停用全部违章建筑，争取能拆除违章建筑；生科院表示位于农业试验站的搬迁用房已在建设，原计划于6月30日之前建设完成并搬迁，但由于近日连续大雨，工程进度受到影响，希望学校考虑学院的实际情况，同意生科院屋顶违章建筑于2015年7月完成搬迁；环资学院3处违章建筑已停用未拆，学院还在继续推动拆除工作。

下一阶段，房地产处将根据学校指示，继续做好现场检查、沟通协调等相关工作。

立足现状，深入分析，完成公共房产资源配置绩效调研报告

2015年3月24日，我校《调研参考》2015年第一期刊发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使用效率——关于提升公共房产资源配置绩效的调研报告》，向学校党政领导汇报了调研成果。

公用房资源是重要的战略资源，提升公用房资源配置绩效意义重大。根据学校《关于公布2014校领导班子成员重点调研工作方案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14年5月至9月，在张土乔副校长的指导下，房地产处立足公用房资源配置的实际情况，在总结前一阶段工作成效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各类用房配置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提升公用房资源配置绩效的建议方案，并形成调研初稿。

2014年10月11日，张土乔副校长主持召开专题讨论会，房地产处汇报了调研报告具体内容，本科生院、科研院、社科院、人才办、计财处、实验室设备处、后勤处、图书信息中心、体艺部、控股集团等部门的与会人员进行了讨论，在肯定调研成果的基础上，建议调研报告进一步探索公用房资源全成本核算、“收支两条线”的可操作性方案，房地产处根据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调研报告，并根据党办校办的要求精简成3000字的调研成果进行刊发。

部分公用房调整情况

(2014 年 12 月-2015 年 4 月)

1. 做好学校高层次引进人才用房调整工作（调整建筑面积 348 平方米）

(1) 完成了物理系新引进“千人计划”教授张富春的科研用房分配工作，在玉泉校区原军工一期用房中分配建筑面积 117 平方米用房。

(2) 完成了电气学院新引进丁一教授的科研用房分配工作，在玉泉校区原军工一期用房中分配了建筑面积 231 平方米用房。

2. 做好学校重大专项、研究基地用房调整工作（建筑面积 1733 平方米）

(1) 完成了张文显教授及“2011 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的用房分配工作，在之江校区主楼 3 楼分配建筑面积 774 平方米用房。

(2) 在法学院的大力支持下，做好人文高等研究院在之江校区四号楼的过渡用房调整工作，调整用房建筑面积 959 平方米。

3. 做好其他单位的用房调整工作（建筑面积 6471 平方米）

(1) 完成管理学院新引进人才和新成立研究机构的用房调整工作，调整紫金港校区图书信息 C 楼用房，共计建筑面积 281 平方米。

(2) 完成医学院新引进人才的办公用房分配工作，将紫金港校区医学科研 A 楼部分用房分配给医学院，共计建筑面积 189 平方米。

(3) 完成生科院科研实验用房分配工作，将紫金港校区纳米楼地下室部分用房分配给生科院，共计建筑面积 283 平方米。

(4) 完成航天航空学院金仲和教授团队的用房调整工作，调整了玉泉校区教五和土木科技楼七楼用房，共计建筑面积 1094 平方米。

(5) 完成图书馆书库用房的调整工作，分配华家池老图书馆书库用房，共计建筑面积 3296 平方米，收回西溪校区西三原书库用房，共计建筑面积 433 平方米。

(6) 完成了国际联合学院（筹）办公用房调整工作，分配紫金港校区图书信息 C 楼用房，共计建筑面积 691 平方米，收回紫金港校区图书信息 C 楼 11 楼用房，共计建筑面积 204 平方米。

依法依规办事，争取资金支持，做好历史文物建筑保护管理工作

1. 2015 年 4 月下旬，之江校区钟楼、白房、小礼堂三幢文物建筑的施工图经由

杭州市文物局提交浙江省文物局审批。

2. 2015 年 4 月 8 日, 我校之江校区三期修缮工程得到国家文物局立项同意批复, 工程实施范围包括 6 号楼、后 6 号楼、绿房 (9 号楼)、灰房、上红房、下红房、体育教研室、校工住宅 (附小宿舍)、中方教授别墅 (1-3)、体育教研室。

3. 2015 年 3 月, 教育部财务司下发了《关于报送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十三五规划》的通知。根据通知要求, 我处积极会同计财处、后勤处做好之江校区文物建筑调查摸底、近五年来修缮工作回顾, 并主要针对之江校区三期修缮工程提交了十三五期间项目实施计划、资金预算、年度用款计划等。该规划已得到教育部同意。

4. 华家池校区西大楼目前为杭州市文物建筑。2015 年 1 月, 杭州市园林文物局出具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许可决定书, 同意我校对华家池校区实施修缮工程。

“百年老楼、岁月回眸”

——走进之江校区 (六)

本期“百年老楼、岁月回眸”专题, 将为您介绍 1911 年之江大学迁入新校园后建造的两座教授别墅——白房、绿房, 以及与之相关的中外教员的一些往事。



白房



绿房

白房建于 1918 年, 原名卡特楼, 由美国芝加哥的迈克考麦克夫人捐建。美国设计师威尔逊设计, 台座层石墙承重, 台基以上砖墙承重。地上二层、带阁楼, 木屋架, 双坡屋顶, 建筑面积 355 平方米。平面布局为普通别墅处理, 外墙采用清水青砖墙, 风格古朴简约, 主入口门廊前部采用爱奥尼式双柱, 柱头、檐部木雕精美。白房建造之初由威尔逊一家居住, 1996 年建立浙江大学基础部, 白房作为男生宿舍。¹目前, 白房修缮方案已经国家文物局审批同意, 保护修缮后拟作为艺术与考古博物馆用房, 继承老建筑深厚的文化底蕴。

绿房建于 1918 年, 原名维勒邦格楼, 由美国的维勒夫妇及其父母捐建。该楼由

¹张吉. 之江大学旧址建筑史初探.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9, 第 78 页

美国设计师威尔逊设计，砖墙承重，地上二楼、带阁楼，木桁架，瓦楞铁皮屋面，建筑面积 486 平方米。一层外立面为清水青灰砖，二层外墙饰绿色条状木板，门窗亦漆成绿色，与下部墙体在色彩及材质上均形成强烈对比，故名绿房。该楼建造之初由维勒夫妇居住，后在浙江大学三分部、浙江大学基础部时期，均作为女生宿舍。

2

说到白房的捐建者迈克考麦克夫人，有值得一提的往事。1911 年学校迁入之江新校园，到 1912 年春天，校园已有不少师生定居，荒野逐渐被开垦，种上了树木和灌木，草坪修葺一新。为了解决校区的生活用水问题，迈克考麦克夫人为校园设计了供水系统，该系统扩展到校园高处的蓄水池，用白铁管代替竹管子，供应清澈的山泉水给这座山上的建筑。下面低处水池依赖泉水蓄水，加上上面引下来的水，足以供应学校所有主要建筑和龙头头的房子，可以说为当时的校园生活带来了极大的便捷。

之江大学深受西方高等教育理念的影响，非常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白房和绿房都是由本校外籍教员威尔逊先生设计的。威尔逊先生 1914 年来校任教，1920 年建立了之江大学建筑部，当年设计并监理了金陵大学的部分建筑。在之后的五年中，建筑部共设计了 75 幢建筑，包括之江大学的科学馆、体育馆、图书馆等，并捐资 20000 元给学校建设佩韦斋（现 6 号楼），这些建筑被公认为大学对华东现代生活贡献的一部分。³ 曾住在白房的经济学教授倪惠元也尝试将教学与实践结合起来，抓住当时鸡蛋供应不足的契机，在白房后面的荒地上办起了养鸡场，通过成本核算和薄利多销的理念，在销售上取得了很大的成功，也不失为之江大学的一段小趣事。

参考资料：

1. 队克勋. 之江大学. 珠海: 珠海出版社, 1999 年
2. 张鹏程、张鹏搏. 之大往事.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10 年

➤ 党支部工作

房地产处召开 2014 年度中层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会

根据学校统一部署和《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关于认真开好 2014 年度中层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党委发〔2014〕111 号）有关要求，2015 年 3 月 20 日下午，房地产处召开 2014 年度中层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会，吴红瑛处

²张吉. 之江大学旧址建筑史初探.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9, 第 80 页

³队克勋. 之江大学. 珠海: 珠海出版社, 1999, 第 47 页

长主持会议，全处干部职工参加会议。

会议开始，吴红瑛处长通报了1月28日下午召开的2014年度房地产处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的相关情况：在本次民主生活会上，本着“不谈成绩，只谈问题”的原则，按照学校督导组有关要求，吴红瑛同志代表班子成员就“坚持民主集中有所欠缺、沟通交流不够深入、重难点工作推进力度不够、开拓创新意识不足”等11项问题进行深入、细致地对照检查，并简要介绍房地产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情况。随后，在对照检查环节，每一位班子成员都紧密结合分管工作，从“执行民主集中制、遵守党的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守责任担当方面存在的问题”方面进行了系统的、逐条的对照检查，认真开展自我批评，并针对存在问题提出了初步的整改措施。在相互批评环节，其他班子成员也都能够直言不讳，直奔主题指出对方的问题和不足，帮助分析原因，提出改正建议，真正达到“团结——批评——团结”的目的。最后，学校第一督导组组长李五一同志做点评发言。他表示，此次民主生活会主题明确，气氛融洽，开门见山，直言不讳，突出了严格党内生活、严守党的纪律、深化作风建设等方面的内容，是一次高质量、有成效的民主生活会。

吴红瑛处长表示，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房地产处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将继续以“三严三实”为标尺，针对群众的意见建议和民主生活会上查找的问题，进一步明确今后努力方向和整改措施，不断提升服务水平与业务能力，切实做好整改落实工作，更好地为广大师生做好服务。

努力提升业务水平，积极创建优秀“五好”党支部

——房地产处召开新学期党员大会

2015年3月20日下午，房地产处党支部召开新学期工作会议，王正栋书记主持会议，全体党员参加会议。

会议开始，王正栋书记首先传达了3月19日机关党委支部书记工作例会精神，简要介绍了机关党委2015年党建工作要点，并根据机关党委要求结合房地产处工作实际，对于抓好理论学习、加强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推动作风建设四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说明。

随后，王正栋书记向全体党员通报了房地产处党支部新学期具体工作安排：一是要努力创先争优，按照学校党委、机关党委有关要求，做好优秀“五好”党支部

的创建与申报工作；二是要加强理论学习，组织开展读书分享会、经验交流会活动；三是要丰富组织生活，组织与学生党支部、兄弟部门党支部结对联谊活动；四是要狠抓作风建设，进一步做好“三亮”（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工作。并希望全体党员群策群力，在认真做好业务工作的同时，共同为积极创建优秀“五好”党支部贡献力量。

主动适应房地产发展新常态，积极开创房地产管理新局面

——房地产处党支部组织开展“两会”精神学习会

为进一步学习贯彻 2015 年“两会”精神，以“两会”精神为引领服务发展，2015 年 3 月 20 日，房地产党支部组织开展“两会”精神学习会，王正栋书记主持会议并为全体党员作“两会”精神解读报告。

2015 年全国“两会”，是在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之年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也是在落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从严治党任务的关键时期召开的重要会议，对于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中央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具有重大意义。

学习会上，王正栋书记首先简要介绍了 2015 年“两会”的基本概况，并简要分析了“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对“两会”召开的重要影响。随后，王正栋书记带领全体党员一起学习了李克强总理 2015 年 3 月 6 日发表的《政府工作报告》，并结合两会热点，共同关注探讨了“两会”对我们生活的影响。

学习贯彻“两会”精神，关键在于落实。房地产处党员同志纷纷表示要以此次学习贯彻领会“两会”精神为契机，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做好安居，服务乐业，主动适应房地产发展新常态，积极开创房地产管理新局面，为学校深入实施“六高强校”战略，实现世界一流大学目标做好后勤保障。

“严”字当头，“实”字为要——房地产处党支部组织参观驻浙某部

为庆祝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的爱国主义教育 with 理想信念教育，扎实推进“三严三实”专题教育，2015 年 5 月 10 日，房地产处党支部组织全处干部职工及结对共建学生党支部支委委员共 40 余人前往湖州，走进南京军区某集团军参观学习。

南京军区某集团军是著名的红军团、百将团，是以南昌起义的部分将领会同湘鄂西秋收起义的工农武装组建的红二军团为源头，汇集了中国革命各个历史时期诸多雄师劲旅而发展壮大起来的英雄部队。80余年的辉煌历程中，英雄部队历经了无数次大小战役，走出了数百位将军，涌现了“硬骨头六连”及“新时期硬骨头战士”嵇琪等为代表的一大批英雄模范单位和个人，多次获得中央军委的表彰。该集团军始终坚持以“五个传统”、“三大作风”、“五种精神”为指引，真抓实干，开拓创新，不断创造辉煌业绩。

在部队驻地，大家认真观看了介绍集团军情况的军史纪实片，参观了团史馆、装甲战车、战士营房、器械装备等场所，重温了革命先辈的奋斗历程，深刻感受了军民互爱的鱼水情深，近距离了解了部队官兵的工作、生活情况。

此次走进军营的参观、学习，不仅给党员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的爱国主义、理想信念教育课，同时对践行“三严三实”的深刻内涵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和感悟。部队官兵始终贯穿的严标准、严措施、严纪律，使大家进一步明确了“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的重要性；英雄部队“老老实实的思想作风，扎扎实实的工作作风，朴朴实实的生活作风”的“三大作风”建设又与“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一脉相承。

同志们纷纷表示，要学习继承革命先辈的光荣传统，立足自身岗位，不断开拓创新，自觉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真正从思想上、工作上、作风上严起来、实起来，把“三严三实”要求体现到履职尽责、做人做事的方方面面，努力以更严的精神、更实的作风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为实现民族复兴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筑牢思想防线，加强廉洁自律——房地产处组织参加警示教育活动

根据学校纪委的统一安排与部署，2015年5月29日上午，房地产处副科职以上干部一行20余人赴浙江省法纪教育基地萧山南郊监狱参观，接受廉政警示教育。

在省法纪教育基地，大家听取了职务犯罪人员现身说法、通过监控观看了南郊监狱犯人改造实时场景、观看了电教片《囚犯心声》、参观了“警钟长鸣—浙江省法纪教育基地图片展”。通过服刑人员发自肺腑的悔悟心声与真诚告诫、监区高墙内外的巨大反差以及展厅图文并茂、触目惊心的案例，使大家的内心受到了强烈的震撼

与冲击。一句句充满愧疚的话语，一个个深刻忏悔的画面，令人警醒，触动心灵。

作为学校房地产资源管理与服务的职能部门，房地产处十分重视反腐倡廉建设，并结合单位实际，不断完善内控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形成层层抓落实，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机制。普通党员干部也能够自觉加强理论学习，牢筑思想防线，并认真贯彻落实廉政风险防范体系。通过此次警示教育学习，房地产处党员干部的心灵得到了又一次的洗礼和净化，并深切感受到生活自由的可贵，触发了对人生意义和生命尊严的深刻思考。党员干部们纷纷表示要以案为鉴，廉洁自律，踏实做人，干净做事，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珍惜工作，珍惜家庭，珍惜自由，珍惜生活，警钟长鸣。

坚持群众路线，践行“三严三实”

——房地产处组织召开“三严三实”党课教育会

2015年5月29日下午，房地产处组织召开“三严三实”党课教育会。全体党员参加会议，房地产处党支部书记王正栋同志主持会议并组织开展“三严三实”党课教育。

王正栋书记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剖析了“三严三实”精神实质和本质内涵，并以此为基础，对坚持群众路线，践行“三严三实”，做新时期的合格的党员干部提出希望与建议：一是要提升政治底气，潜心学习钻研，加强道德修养，真正做到严以修身；二是要树立正确的权力观，依法依规用权，自觉接受监督，真正做到严以用权；三是要工作中率先垂范，严格执行各项制度，真正做到严以律己。同时，要牢固树立为师生服务的思想不动摇，想师生之所想，急师生之所急，从实际出发，从群众利益出发，准确把握“三严三实”专题教育部署和要求，从长远成效出发，争做党的政策的“明白人”、廉洁自律的“清白人”、求真务实的“正派人”、真抓实干的“带头人”、全校师生的“贴心人”。

作为房地产处“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培训内容之一，此次教育活动进一步提升了广大党员干部对“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思想认识，增强了房地产处党员干部以严的作风和实的举措推进房地产管理与服务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为深入贯彻落实“六高强校”战略，做好后勤资源保障工作奠定了理论基础与行动指南。